

#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 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的核查意见

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泰联合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烨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2020年6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对本次大烨智能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如下：

###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7]794号《关于核准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文件核准，公司于2017年6月22日首次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2,700万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10.93元，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29,511.0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2,392.11万元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7,118.8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天衡验字（2017）00095号《验资报告》验证。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经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前述监管机构的规定以及《江苏大烨智能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分别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月牙湖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2017年7月24日与华泰联合证券分别与上述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8月，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新开立了一个账户号为93010078801800000315的募集资金专户，并将原存放于招商银行南京月牙湖支行（账户号为125905271810602）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资金转移至该账户。针对该事项，公司、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和华泰联合证券已及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18年8月，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下支行新开立了一个账号为0159210000000337的募集资金专户。针对该事项，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白下支行和华泰联合证券已及时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sup>1</sup>

2019年8月，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新开立了两个募集资金专户，账号分别为631355390和631354991。针对该事项，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和华泰联合证券已及时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sup>2</sup>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专户存储制度，并严格履行使用审批手续，以便对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进行监督，保证专款专用。同时根据《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公司（或子公司）一次或12个月内累计从募集资金专户中支取的金额超过1,000万元，专户存储银行应及时通知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同时经公司授权华泰联合证券指定的保荐代表人沙伟、高元可以根据需要随时到专户银行查询、复印公司专户的资料；专户银行应及时、准确、完整地向其提供所需的有关专户的资料。截止本报告出具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

<sup>1</sup>对于该等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以及募集资金存放的事项，公司已于2018年8月31日对外公告（公告编号：2018-069）；

<sup>2</sup>对于该等新开立募集资金专户，以及募集资金存放的事项，公司已于2019年9月3日对外公告（公告编号：2019-073）；

### 三、大烨智能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大烨智能本次募投项目变更或终止情况、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	否	22,967.10	13,938.20	9,028.90	60.69%
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	否	4,151.79	3,330.55	821.24	80.22%
<b>合计</b>	<b>-</b>	<b>27,118.89</b>	<b>17,268.75</b>	<b>9,850.14</b>	<b>63.68%</b>

注：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099.12 万元（含利息）；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募集资金账户余额 1,140.89 万元（含利息）。

#### 四、变更及终止的募投项目的实施情况及变更或终止的原因

本次拟延期的项目为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拟终止的项目为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延期及终止的基本情况和原因如下：

##### （一）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

###### 1、配电网自动化扩产项目的实施进展情况

根据项目建设目标，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包括 14,000.00 台配电自动化终端、10,000.00 台智能柱上开关、5,700.00 面环网柜生产能力的建设。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12,722.33 万元。其中，配电自动化终端产线已形成产能，并于 2020 年 11 月形成生产实现效益。智能柱上开关和智能环网柜方面，生产设备还在选制和购买中。

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募集资金尚有 11,099.12 万元（含利息）未使用完毕，投资进度为 60.69%。

###### 2、配电网自动化扩产项目延期的原因

配电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延期主要是由于三方面原因：

###### （1）项目土建工程及相关竣工验收进度不及预期

该项目于 2018 年 1 月开工，涵盖三座楼宇，建设体量较大，项目从开工伊始就提出高标准严要求，项目设计和工程建设繁杂，且在具体施工中设计单位根据实际情况对设计方案进行多次修改完善，规划、设计、施工层层把关，使得项目考察、设计及土建工程所需时间大于预期。此外，在项目建设期间，消防验收规范发生变化，整体建造工程在完工后进行了消防工程改造，因此消防验收时间较预期有所延长。

###### （2）受疫情影响，场地装修及设备购置进度有所放缓

自 2020 年 1 月起，因新冠疫情爆发，各地政府相继出台并严格落实执行了关于延迟复工、交通管制、限制物流及人流等疫情防控措施，项目场地装修及设备采购进度受到影响。同时，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公司复工复产、项目中标量、

销售收入等方面均受到一定影响，为了保障经营业绩、控制经营风险，公司谨慎放缓了募投项目的建设进度。

### **(3) 环保要求及国网标准变化导致生产设备选型进度慢于预期**

公司配电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的可研报告于 2015 年撰写，距离目前已有近 6 年，间隔时间较长。项目实施建设期间，公司管理层针对环保、安全方面的法规要求变化及客户特别是国网客户反馈的具体需求，从场地布局、研发流程的设计到研发设备的选型均与设计、制造单位进行了反复探讨，对设计、实施方案进行了多次修改完善。近年来在环保政策驱动下，国家电网对绝缘气体环保化要求越来越高，原六氟化硫气体逐渐向清洁能源气体发展，故生产设备选型进度慢于预期。

综上，为了更好地提高募投项目建设质量、顺应国家环保要求及国网的相关标准清洁能源发展方向，合理有效配置资源，公司经审慎研究决定将配电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的建设完成期限延长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 **(二) 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

### **1、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实施进展情况**

截至 2021 年 4 月 28 日，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3,330.55 万元，主要包括土建装修基础设施建设及购置部分设备，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1,140.89 万元（含利息），投资进度为 80.22%。

### **2、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终止的原因**

该项目终止的主要原因系目前我国微电网市场前景不甚明朗。微电网虽然对于我国能源转型和能源革命具有重要意义，但目前其收益难导致资本投资偏少，进而导致项目落地较难，特别是在近两年降电价趋势下，微电网收益更加困难。目前电力市场机制不健全，且处于配售电改革利益博弈的复杂阶段，微电网无法通过功率可调、负荷可中断等灵活技术优势在市场中带来良好的经济效益。

综上所述，大烨智能为更好地发展公司主营业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进一步优化资源配置，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最大化，公司终止微

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后，结余募集资金 1,140.89 万元（含利息）拟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项目已投入的基础设施建设，拟转作公司现有部分产线的厂房；已购置的设备基本为通用设备，拟转为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中的配电自动化终端产线设备。

## 五、本次募投项目延期及终止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大烨智能本次延期的配电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并未调整该项目的投资总额、建设内容和实施主体，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将严格遵守证监会和深交所等相关监管规定以及公司内部制度，科学、合理决策，加强对项目进度的监督，使项目按新的计划进行，实现公司与全体投资者利益的最大化。

大烨智能本次终止实施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拟将该项目资金余额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将该项目已投入的基础设施建设转作公司现有部分产线的厂房；该项目已购置的设备基本为通用设备，拟转为配电网自动化产品扩产项目中的配电自动化终端产线设备。上述事项是公司根据项目投入进程及市场环境情况做出的优化调整，不会对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可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促进公司业务持续稳定发展，为股东创造更大的利益。

## 六、本次拟终止的募投项目终止后剩余募集资金的使用安排

为更合理地使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结合实际生产经营情况终止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该项目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1,140.89 万元（含利息）将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以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补充的流动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 七、相关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对于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也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第六章 募集资金管理”之“第三节 募集资金使用”之 6.3.5 的规定，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项尚需经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 八、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大烨智能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事宜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尚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符合有关募集资金使用的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配电网自动化扩产项目延期和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终止系大烨智能综合外部客观环境和自身实际情况经审慎决策后做出，且微电网控制系统生产项目终止后的剩余募集资金拟补充的流动资金将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不存在变相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保荐机构同意本次部分募投项目终止及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事项。

（全文完）

